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06月27日，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06月22日以邮件和电话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良璋先生主持。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及审核，同意聘请王守臣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同意李小青女士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及公司副经理，同时聘请许广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17年06月27日至2020年06月26日。

王守臣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总经理、北京中兴高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许广安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财资管理师；浙江省会计领军人才、浙江省管理会计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浙江省会计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浙江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社会导

师、浙江大学经济学院研究生校外导师。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认为：

本次聘任公司副经理的提名、审议及聘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经审阅，王守臣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能力符合所聘岗位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任何处罚或市场禁入。

本次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提名、审议及聘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规定；经审阅，许广安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能力符合所聘岗位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的规定，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任何处罚或市场禁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关于推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张勇先生辞去副董事长的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推选李小青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 2017 年 06 月 27 日至 2018 年 08 月 26 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7 年 07 月 13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6月28日